



# 山东大汉建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016 私募债券 本息兑付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山东大汉建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016 私募债券（以下简称“该产品”）已在齐鲁股权交易中心备案，备案规模为人民币 1 亿元，实际发行金额为人民币 1 亿元。本息兑付方式为每满 3 个月付息一次，到期一次还本，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。

根据《山东大汉建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016 私募债券募集说明书》及相关认购协议的规定，现将该产品本息兑付事项公告如下：

## 一、本息兑付日

该产品起息日为 2016 年 10 月 31 日，到期日为 2019 年 10 月 31 日，付息日分别为 2017 年 1 月 31 日、2017 年 4 月 30 日、2017 年 7 月 31 日、2017 年 10 月 31 日、2018 年 1 月 31 日、2018 年 4 月 30 日、2018 年 7 月 31 日、2018 年 10 月 31 日、2019 年 1 月 31 日、2019 年 4 月 30 日、2019 年 7 月 31 日，最后一次利息及本金兑付日为 2019 年 10 月 31 日。

该产品的本金及利息兑付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，则顺延至其后的第一个工作日。

## 二、本息兑付对象



该产品兑付对象为付息日或本金兑付日支付时持有该产品的投资者。以齐鲁股权交易中心登记的产品持有人信息为准。

特此公告。

山东大汉建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（盖章）

法定代表人（签章）：

2011年1月20日

